附件1：

2015年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部门决算说明

**第一部分 单位概述**

塔什库尔干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单位性质为行政单位全额拨款，执行会计制度为行政会计制度。独立编制机构1个，独立编制机构与上年无变动，变动原因：无。

1. 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大化艺术和体育事业的方针、政策和法规，研究制定发展全县文体事业的政策、法规和管理办法，并指导监督贯彻执行。

2.研究制定全县文体事业发展规划和大体体制改革的总体规划与改革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全县文体事业的发展和繁荣。

3.综合管理全县社会文体事业;研究文体活动的发展趋势;指导和配合各部门、各行业、各社会团体开展各项群众性文体活动，对国家公布的96个体育项目进行行业管理，组织实施《全民健身计划纲要》，开展国民体质监测，负责在我县承办区、地大型比赛及参加区、地比赛的组队、管理及统筹工作;全面搞好文体事业各项建设。

4.综合管理全县图书馆事业，研究全县图书资源的建设和开发利用，指导公共图书馆的业务建设，推动图书馆网络化、标准化、现代化建设，逐步实现图书馆的行业归口管理。

5.管理全县文物的发掘和保护利用;指导和监督大物保护、抢救、考古发掘和开发利用，监督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管理好文物市场。

6.管理全县文体市场，监督、检查文体市场经营活动，指导文体稽查工作，查处违法行为，净化和繁荣文体市场。

7.会同有关部门完善新闻出版(版权)管理法规，监督、检查进入市场的出版物的经营活动，指导稽查工作，查处违法侵权行为。 规划和指导全县文体艺术科学技术研究，促进文体培训工作科学化，推广文体科技成果，调查研究文体人才需求，制定培养计划。

二、机构人员情况：编制19人（按照编委文件填报），实有在职人数19人，退休9人，属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开支28人，其中：在职19人，退休9人。

三、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5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名单见下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备注 |
| 1 | 塔什库尔干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 |  |
| 2 | 塔什库尔干县图书馆 |  |
| 3 | 塔什库尔干县博物馆 |  |

**第二部分 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三、收入支出决算表

四、收入决算表

五、支出决算表

六、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行政事业类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基本建设类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十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二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十一、资产负债表

二十二、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二十三、政府采购情况表

二十四、201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及说明

**第三部分 塔什库尔干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5年全年收入合计9197365.37元，支出合计9197365.37元，其中基本支出3091926.51元，项目支出6105438.86元。

1. 收入情况说明

2015年本年收入合计9197365.37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197365.37元，事业收入0元，经营收入0元，其他收入0元。

三、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9197365.37元，其中：基本支出3091926.51元，项目支出6105438.86元，经营支出0元。

四、年末结转结余情况说明

2015年结转结余资金0元（其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结转结余0元，主要为：无，项目支出结转结余0元，主要为：无）。

五、“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5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20000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元，共组团0批次0人次,出国事由：无；公务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公务用车购置0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公务用车维护费20000元。

“三公”经费较上年相比多支出0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多支0元；公务接待费多支出0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多支出0元；公务用车维护费多支出0元。主要原因为：无变化。

2015年会议费0元，主要是：无变化。

2015年培训费99718元，主要是：参加自治区和地区培训。

六、预算执行情况说明

2015年本年收入9197365.37元，比2014年减少596199.1元，减少原因：人员经费和部分项目均减少。

2015年本年支出9197365.37元，比2014年减少596199.1元，减少原因：人员经费和部分项目均减少。

2015年财政拨款支出9197365.37元，年初预算数2730902.01元，差异原因：项目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七、决算公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5年塔什库尔干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06335.48元，比2014年增加66336.47元，增长287.64% ，主要原因是：文化艺术中心公用取暖费划拨我单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5年，塔什库尔干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5306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5306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元。喀什地区为偏远地区，参与招投标的供应商基本为中小微企业。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车辆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位价值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价值0元。

（四）民生项目、重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15年，塔什库尔干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共组织对0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元。绩效评价结果：无。

（五）事业收入明细、经营收入明细

按收入项目分别列示：无。

八、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

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

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各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